

第十八屆台協杯賽(東莞慢速壘球)競賽辦法

台協杯賽事目的：

台協杯賽在東莞台商聯盟的年度規劃，屬於中短期盃賽（4~6 週），賽事組對於賽程設計主要是希望能在 4~6 週比賽時間裡，抽籤分成 A/B/C/D 四組對戰競賽(依隊數決定)，球隊依預賽積分排名，分組排名 1~2，進入活力組；分組排名 3~4 進入熱情組。

為了賽事的公平性，創造台協杯賽特色賽事及最大精彩度。預賽採抽籤決定，抽籤方式以微信紅包獎金高低做排序，如抽籤分數相同，則以順序優先排序；微信紅包分為東盟/邀請球隊。(非東盟球隊皆歸屬邀請球隊)東盟排序：A1/B1/C 1...D3；邀請球隊排序：A4/B4；複賽部分，活力組/熱情組皆採雙敗淘汰制爭奪各組冠軍。

本次好球帶將採不限高投球：使用好球板制，投手合法投球後，掉落在好球板上(含本壘板)均算好球。

一、報名比賽時間：

1. 報名期間：提前於比賽 1 月前。(依聯盟公告時間為準)
2. 比賽時間：2023 年 5 月 7 日開賽，預計在 5-6 月每週日安排賽程，比賽期間為期 4~6 個週日。
3. 領隊會議抽籤時間：依聯盟公告時間。

二、比賽場地：

沙田源禮球場/虎門振世球場

三、參賽隊伍及賽程安排：

(一) 依抽籤決定預賽分組(分為 A.B.C.D 四大組)，複賽依預賽排名成績再區分成(1.活力組 2.熱情組)

1. 預賽採取小組循環賽，同組每一隊都會對戰，依積分排出各小組名次。
2. 預賽各小組 A/B/C/D 組分組排名 1~2 名進入活力組；A/B/C/D 分組排名 3~4 名進入熱情組；
3. 決賽：活力組/熱情組 皆採雙敗淘汰制爭奪活力/熱情各組冠、亞、季、殿軍。
4. 積分計算方式：勝場 3 分，和場 1 分，敗場 0 分。

(若積分相同時，先比對戰關係，對戰成績互有勝負時，依相關對戰球隊商率做依據。若仍相同則比總商率，無論是 2 隊戰績相同或是 3 隊以上戰績相同皆以上述計算結果為準)。商率計算方法：總得分/(總得分+總失分)，取小數點後 3 位為準，若商率仍相同則由大抽籤決定晉級隊伍。

(二) 比賽

1. 預賽、複賽每場比賽時間為 50 分鐘後不開新局，50 分鐘比賽時間到達後(先攻球隊比分落後時，則繼續完成該局，如後攻球隊比分領先即比賽結束)
2. 比賽有提前結束制，4 局比分相差 10 分，5 局比分相差 7 分，達此條件時，裁判可宣布

第十八屆台協杯賽(東莞慢速壘球)競賽辦法

比賽提前結束，冠軍賽不限時間打滿 7 局，提前比賽結束條件同預賽

3. 預賽無延長局，允許平局
4. 複賽或決賽，當七局結束或時間結束時，兩隊比分相同，則採強迫取分驟死賽，從下一局起，將前一局最後出局的三位打擊者，按照棒次先後，依序安放在三壘，二壘，一壘，一人出局開始進攻，得分多者獲勝！如比分再度相同，則按先前條件繼續安置，直到比賽分出勝負！
5. 新訂增額球員 EP 的使用方法，增額球員 EP 可上場守備，除投手位置外，無須向裁判報備，EP 需全場使用，不得取消，棒次亦不得更動！

(三) 頭盔

1. 比賽時準備擊球員、擊球員、跑壘員都必須配戴雙耳頭盔
2. 若擊球員進入擊球區時未配戴規定頭盔，在投手合法或不合法投出一球後，則判擊球員出局，死球，一切攻守行為無效，跑壘員返回投手投球時所在的壘位。若在投手合法或不合法投出一球前，則無判罰。
3. 比賽進行中，跑壘員（包括擊跑員）因頭盔配戴不當脫落，或故意摘掉頭盔，或頭盔無意脫落時，則：
 - 3.1 判頭盔脫落者出局，繼續比賽，且不取消原有的封殺局面；
 - 3.2 因滑壘及外力衝撞導致頭盔掉落，以裁判認定是外力造成頭盔脫落，不構成出局，繼續比賽。

(四) 跑壘

1. 進攻隊員不得在一壘或本壘滑壘，違者判出局。
2. 有關本壘規定：
 - 2.1 返壘限制線設置在場地本三壘之間，靠近本壘處 4.5 米；
 - 2.2 當跑壘員觸踏該返壘限制線後不得返回三壘，違者直接判出局，繼續比賽；
 - 2.3 若跑壘員未觸踏返壘限制線，則可返回三壘；
 - 2.4 一旦形成夾殺，則 4.5 米線自動取消，跑壘員的進壘與回壘不受 4.5 米的限制。
 - 2.5 防守方需踩踏白色本壘板，完成封殺守備。進攻方則需踩踏壘板後方好球板，如傳球偏離本壘板區域，則攻方可踩踏白色本壘板進壘，避免碰撞，守方接到球後仍需返回踩踏白色本壘板，才算完成封殺動作，夾殺過程跑壘員回本壘不得滑壘，滑壘即為出局，三壘可滑壘回壘！攻方觸踏本壘板及好球板均算有效得分。
 - 2.6 未觸踏本壘板的防守隊員在本壘與 4.5 米線內與跑壘員發生身體接觸時，無論防守隊員是否持球，均為視為妨礙跑壘，跑壘員安全進壘！
 - 2.7 跑壘員故意衝撞持球或未持球觸踏本壘板的防守隊員，無論防守隊員是否控制住該球，均判妨礙守備，跑壘員出局，其他跑壘員返回妨礙發生時所佔有的壘位。

(五) 著裝

1. 球隊須為球員配備統一的比賽服，球衣應胸前印隊名，背後印背號，背號數字高度不小於 15 釐米。球員參賽時須穿著統一的比賽服。

第十八屆台協杯賽(東莞慢速壘球)競賽辦法

2. 如球員佩戴帽子，則須統一。
3. 教練、領隊及場上指導員須穿著相同款式的服裝。
4. 比賽一律禁止穿著金屬鞋底或金屬鞋釘球鞋參賽，違者判罰離場。

(六) 抗議

1. 運動隊對裁判員任何有關判斷的正確與否不得提出抗議，也不得糾纏。
2. 對裁判員執行規則、規程錯誤的抗議只允許運動員和「上場隊員名單」上簽字的主教練提出，其他人員提出，或超過規則規定的時間節點提出，裁判員一概不予受理，且不得繼續糾纏。
3. 當裁判員對運動隊的抗議給予解答後，若運動隊不能接受，則可向司球裁判提出在抗議情況下進行比賽（具體抗議流程見仲裁工作規定），但不得繼續糾纏。
4. 違反上述條款，則將予以警告，超過 5 分鐘不恢復比賽，按罷賽棄權論處。書面抗議須由領隊或主教練在比賽結束後半小時內向仲裁委員會提交本人簽名的抗議書，同時繳納抗議保證金人民幣 2,000 元；由仲裁委員會做出最終裁決。如抗議無效，則保證金不予返還。

(七) 其他

1. 參賽隊須賽前 30 分鐘到達比賽場地。如遇上一場比賽提前結束或棄權時，本場比賽裁判有權安排提前開賽。
2. 比賽採用九人開賽制，等待補齊第 10 位球員，如未達 10 人，遇打席第 10 棒位置，則自動出局，下一打席打者接續上場打擊！
3. 投手和場員交換防守位置，每局限一次。技術指導整場以 3 次為限，不限使用時機！
4. 如天氣或其它不可抗力影響賽程，由技術代表或裁判長決定繼續或改變賽程。
5. 比賽遇雨或特殊狀況暫停，等待 20 分鐘仍無法恢復，已賽滿三局(含)以上，則比賽有效；未滿三局則暫時封局，待條件允許時繼續比賽。
6. 比賽中若出現球員、教練或球隊打架、滋事、冒名頂替、辱罵裁判等違反運動精神的行為，裁判可將相關人員驅逐出場，行為嚴重者將判全隊禁賽。

四. 報名截止日期：

依聯盟實際公告時間為準。

五. 報名費/報名方式：

1. 統一為人民幣 1,200 元，加人民幣 1,000 元押金(完賽後退還，比賽有棄賽及未參加開閉幕的沒收押金)

(報名費用會依據當年實際狀況調整，已登入東莞聯盟球隊則不需繳交額外費用直接納入參賽)

2. 報名方式：採電話報名或領隊群組中向周清暉/蔡振輝/呂銘益報名。

第十八屆台協杯賽(東莞慢速壘球)競賽辦法

六. 賽程規則：

依據聯盟標準賽事規則(2021-2023 年國際 WSBC 慢速壘球規則)。參考聯盟網站賽事規則公告!

七. 獎勵辦法及獎項：

依據聯盟標準賽事獎勵標準頒獎。參考聯盟網站賽事規則公告!

八. 球隊規範：

報名球隊採取隊進隊出，球員必須為本隊已經在聯盟登錄的球員，不接受有併隊、聯隊或是部份球員外借的方式組隊報名參賽；若有上述問題發生，該場比賽則以 10:0 做收。

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時，以大會修定結果為準。

附錄：由於原台協盃比賽屬於東盟每年年度規賽賽事之一，將會邀請深圳聯盟、清溪聯盟、惠州聯盟、珠海聯盟、廣州、順德等球隊一同參與。聯盟創造出不同特色的賽事設計安排，因此聯盟各球團如有更棒的賽事建議，竭誠歡迎各前輩先進不吝指導，大家一起為東盟弟兄們提供更好的慢壘賽事，造福鄉親聯盟!!謝謝!!

參賽隊伍

東莞聯盟：沙田金剛、石碣神奇蛙、新鴻泰紅龍、厚街疣豬、花生投手、中山太陽、湧德狼蝦、日本 BEAMS、威翔大鯊魚、CT 海神、Friday、Twinkel ZEI

邀請球隊

深圳球隊：深圳阿元獅、常平尹賢、信隆健康

東莞台商慢速壘球聯盟

DONG GUAN TAIWAN BUSINESSMEN'S SOFTBALL LEAGUE